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为监事会临时会议，由职工代表监事王爱莲提议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16日发出，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并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监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公司现有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由职工代表监事王爱莲女士、非职工代表监事李灿先生和非职工代表监事郭丽萍女士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为保障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监事会同意选举王爱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王爱莲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2月16日

附件：

1. 王爱莲女士，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0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7月至2008年4月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培训部主管。现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员工培训与发展副总监；2011年至今任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目前，王爱莲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